



证券代码：300507

证券简称：苏奥传感

公告编号：2025-067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代表董事，与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根据公司股东李宏庆先生与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新航”或“受让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公司控股股东于2025年11月21日由李宏庆先生变更为中创新航，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暨控制权变更情况

2025年5月6日，中创新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宏庆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李宏庆先生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87,620,380股股份（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94%）转让给中创新航。同日，中创新航与李宏庆先生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本次股份转让价款全部支付完毕的当日，李宏庆先生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放弃155,725,311股股份的表决权，期限为自受让方支付完毕全部股份转让价款之日起60个月。在弃权期限内，弃权股份不得计入有效表决权。截至2025年10月13日，公司因股权激励导致公司总股份数量变动为800,646,907股股份，2025年10月13日，李宏庆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6,000,000股，综上，根据《表决权放弃协议》第1.3条，李宏庆先生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从155,725,311股股份调整为139,912,289股股份（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7.47%）。

中创新航已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5】428号），中创新航就收购公司股权事项通过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公司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宜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

本次协议转让标的股份 87,620,380 股已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2025 年 10 月 21 日，中创新航已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款，同日，李宏庆先生弃权股份表决权放弃生效。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完成了第六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 名董事中除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外，其余 4 名均由中创新航提名，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

根据中创新航与李宏庆先生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截止到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李宏庆先生变更为中创新航，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转让及表决权放弃前后，中创新航与李宏庆先生持股公司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协议转让、放弃表决权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比例
中创新航	0	0	0	87,620,380	10.94%	10.94%
李宏庆	291,120,704	36.36%	36.36%	187,500,324	23.42%	5.94%

注 1：持股比例较之前公告有所变化，系 2025 年 5 月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归属引起上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

注 2：2025 年 10 月 13 日，李宏庆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票 1,600 万股，根据《表决权放弃协议》第 1.3 条，转让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或比例发生增加或减少的，弃权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确保转让方具有表决权的持股比例低于中创新航，且双方表决权的股比差距在 5% 以上。李宏庆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从 155,725,311 股股份调整为 139,912,289 股股份（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47%）。

注 3：李宏庆本次协议转让、放弃表决权后及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较之前公告有所变化，系李宏庆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减持上市公司股票 1,600 万股所致。

二、控制权变更完成后的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静瑜

注册资本：177,230.1858万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金坛区江东大道1号

经营范围：锂离子动力电池、电池管理系统（BMS）、储能电池及相关集成产品和锂电池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和市场应用开发；新能源汽车及零配件销售；汽车租赁服务；充电桩及充电设备的销售、安装、维修；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锂离子电池循环利用技术研发；电池回收、销售及市场应用技术的开发；电池储能技术的研发及储能电站的设计、制造、建设、销售、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为13,808,746万元，净资产为4,997,344万元；营业收入为2,853,815万元，净利润为119,703万元。

中创新航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中创新航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亦不存在违反尚在履行的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完成后，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将继续严格遵守《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的内容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4 日